



# YARDWAY GROUP LIMITED

## 啟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6)

###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 財務及營運摘要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變動百分比 %
營業額	298,865	214,424	39.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7,104	(2,735)	—
每股收益／(虧損)	2.49 港仙	(0.98 港仙)	—

啟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比較數字。本公佈所載之下述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然而有關資料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財務資料。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298,865	214,424
銷售／服務成本		<u>(248,629)</u>	<u>(175,595)</u>
毛利		50,236	38,829
其他收入	5	4,886	4,380
其他收益淨額	5	7,391	365
分銷成本		(20,598)	(20,804)
行政開支		(36,763)	(24,753)
重估盈餘淨額		1,160	1,03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95	—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收益		4,658	—
負商譽		113	—
經營溢利／(虧損)		<u>11,378</u>	<u>(953)</u>
融資成本	6(a)	<u>(2,347)</u>	<u>(1,749)</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9,031	(2,702)
所得稅	7	<u>(2,241)</u>	<u>99</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u>6,790</u></u>	<u><u>(2,603)</u></u>
應佔部分：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104	(2,735)
少數股東權益		(314)	132
本年度溢利／(虧損)		<u><u>6,790</u></u>	<u><u>(2,603)</u></u>
每股盈利／(虧損)	9		
— 基本		<u><u>2.49 仙</u></u>	<u><u>(0.98) 仙</u></u>
— 攤薄		<u><u>2.46 仙</u></u>	<u><u>不適用</u></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權益		1,094	1,0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644	38,773
投資物業		6,760	22,600
遞延稅項資產		237	237
		<u>55,735</u>	<u>62,628</u>
<b>流動資產</b>			
買賣證券－於香港上市		41	542
存貨		28,121	21,971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27,285	82,411
可退回本期稅項		1,926	1,942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48	10,3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731	45,158
		<u>228,452</u>	<u>162,333</u>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41,494	93,034
銀行貸款及透支		12,965	17,008
融資租賃承擔		396	312
本期稅項		1,005	192
保證撥備		—	117
		<u>155,860</u>	<u>110,66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72,592</u>	<u>51,670</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28,327</b>	114,298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透支		5,328	6,969
融資租賃承擔		462	267
遞延稅項負債		849	471
		<u>6,639</u>	<u>7,707</u>
<b>資產淨值</b>		<u><b>121,688</b></u>	<u>106,591</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8,825	28,085
儲備		92,278	77,607
		<u>121,103</u>	<u>105,692</u>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b>		<b>121,103</b>	105,692
<b>少數股東權益</b>		<u>585</u>	<u>899</u>
<b>權益總額</b>		<u><b>121,688</b></u>	<u>106,591</u>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規定。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予提早採納。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由於初步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發展所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本財務報表中。其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內。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該等準則及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生效或可提早採納。

這些發展並沒有對於本財務報表所呈列的年度所採用的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但是，由於採用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資本披露*》，額外的披露如下：

由於採用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與以前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和列報*》要求披露的資料對比，財務報表增加披露有關本集團金融工具的重要性及該等工具引起的風險的性質和程度。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引進了額外披露規定，要求提供資本水平的資料及本集團與本公司對管理資本的目的、政策和過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均沒有對金融工具中所確認金額的分類、確認和計量造成任何重大的影響。

本集團沒有採用任何未在當前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或解釋。

###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買賣車輛、機器、設備、遊艇、零件以及提供工程服務。

營業額包括供應客戶貨品之銷售價值、服務收入及佣金收入。在年內確認為營業額之各項重要收益項目之數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274,385	186,344
服務收入	16,862	15,333
佣金收入	7,618	12,747
	<u>298,865</u>	<u>214,424</u>

### 4.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乃根據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報。業務分部資料已被選為主要呈部形式，原因為與本集團的內部財務申報較為相關。

####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包含以下主要業務分部：

銷售及分銷業務： 機場地勤設備、鐵路維修設備、旅游車、貨車及遊艇貿易。

提供工程服務及銷售零件： 提供工程服務及銷售零件

	銷售及分銷		提供工程服務 及銷售零件		未分配項目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36,285	164,464	62,580	49,960	-	-	298,865	214,424
來自外界客戶之其他收入	-	-	-	-	3,766	2,128	3,766	2,128
總額	<u>236,285</u>	<u>164,464</u>	<u>62,580</u>	<u>49,960</u>	<u>3,766</u>	<u>2,128</u>	<u>302,631</u>	<u>216,552</u>
分部業績	9,960	2,176	1,680	2,318			11,640	4,494
利息收入							1,120	2,252
未分配之經營收益及費用							(1,382)	(7,699)
經營溢利/(虧損)							11,378	(953)
融資成本							(2,347)	(1,749)
稅項							(2,241)	99
除稅後溢利/(虧損)							<u>6,790</u>	<u>(2,603)</u>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2,344	1,937	255	128	1,714	1,583		
撇減存貨	3,726	780	-	1,157	-	-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633	214	-	317	-	-		
分部資產	187,884	161,672	31,234	21,568			219,118	183,240
未分配之資產							65,069	41,721
資產總值							<u>284,187</u>	<u>224,961</u>
分部負債	124,881	91,427	21,287	11,703			146,168	103,130
未分配之負債							16,331	15,240
負債總額							<u>162,499</u>	<u>118,370</u>
本年度產生之資本開支	<u>6,535</u>	<u>11,545</u>	<u>198</u>	<u>191</u>	<u>1,248</u>	<u>2,095</u>		

##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按於全球經營之基準管理業務，惟當中在四個主要經濟體系經營。

以地區分部為基準呈列資料時，分部收入乃按客戶所在之地區呈列。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則根據資產之所在地區呈列。

	香港		中國其他地區		美國		歐洲		其他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34,406	28,609	240,952	159,548	-	2,572	21,783	23,689	1,724	6	298,865	214,424
分部資產	162,536	166,019	121,651	58,942	-	-	-	-	-	-	284,187	224,961
本年度產生之資本開支	2,334	3,005	5,647	10,826	-	-	-	-	-	-	7,981	13,831

##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120	2,252
非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總額	1,120	2,25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1,816	1,739
管理費收入	120	-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13	22
賠償收入	1,710	-
其他	107	367
	<b>4,886</b>	<b>4,380</b>

賠償費用約 1,710,000 港元收自一名客戶，乃與終止關於本集團提供分銷及售後服務以及相關零件之合約有關。

## 其他收益淨額

匯兌收益淨額	6,482	5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219)	(317)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淨額	884	-
出售買賣證券之收益淨額	269	106
以公允值列賬之買賣證券之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25)	62
	<b>7,391</b>	<b>365</b>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a) 融資成本</b>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墊款及銀行借貸的利息	1,882	1,172
須於五年後償還的銀行墊款及銀行借貸的利息	389	485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76	92
	<u>2,347</u>	<u>1,749</u>
非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b>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b>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335	1,319
以股份支付的股本交易開支	543	327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7,768	21,305
	<u>29,646</u>	<u>22,951</u>
<b>c) 其他項目</b>		
土地租賃費用攤銷	24	20
折舊		
— 根據融資租賃持作自用之資產	207	377
— 其他資產	4,082	3,251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633	531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減值虧損	1,099	—
擔保費用撥備增加	6	24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972	900
— 其他服務	93	47
遠期外匯合約虧損／(收益)淨額	183	(927)
有關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 最低租賃付款額	2,287	2,678
投資物業租金減直接開支4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9,000港元)	(1,767)	(1,660)
存貨成本	233,202	169,132

## 7. 於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準備	22	107
本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本年度準備	2,187	271
	<u>2,209</u>	<u>378</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轉回	32	(477)
	<u>2,241</u>	<u>(99)</u>

二零零八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按該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七年：17.5%)的稅率計算。中國稅項則按中國現行適用稅率徵收。

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家外商投資企業須按33%之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率納稅。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另一家外商投資企業須按15%之中國大陸優惠所得稅率納稅，並且於首兩個盈利年度之後三年稅項可減半。因此，該附屬公司按7.5%之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率納稅。

## 8. 股息

### a)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七年：零)。

### b) 對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已於年內獲批准及支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對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仙(已於年內獲批准及支付) (二零零七年：每股普通股1港仙)	—	2,800
	<u>—</u>	<u>2,800</u>

## 9. 每股盈利／(虧損)

###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7,10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虧損2,73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284,845,000港元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二零零七年：280,154,000股普通股)計算。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280,850	280,000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3,995	154
	<hr/>	<hr/>
於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84,845</b>	<b>280,154</b>
	<hr/> <hr/>	<hr/> <hr/>

###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7,104,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8,890,000股計算。由於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效應，故未予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4,845	280,154
視作以零代價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之影響	4,045	不適用
	<hr/>	<hr/>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攤薄)	<b>288,890</b>	<b>不適用</b>
	<hr/> <hr/>	<hr/> <hr/>

## 10.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款項	90,928	37,547
保留應收款項	16,103	13,793
其他應收款項	1,144	4,28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274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2,094
遞延代價	786	—
	<hr/>	<hr/>
貸款及應收款項	108,961	57,989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54	150
預付款項及訂金	18,270	24,272
	<hr/>	<hr/>
	<b>127,285</b>	<b>82,411</b>
	<hr/> <hr/>	<hr/> <hr/>

除若干保留應收款項外，所有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連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以及遞延代價）預期於一年內能收回。

保留應收款項乃於支付有關款項之合約所訂明之條件獲履行後方會獲得支付之款項。預期於一年後收回之保留應收款項之金額為3,93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350,000港元）。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通知時償付。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通知時償付，惟一筆為數零港元（二零零七年：1,000,000港元）的款項按每年5%計息並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付除外。

### a) 賬齡分析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款項（扣除呆壞賬撥備），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期	70,893	25,660
逾期1至3個月	9,755	8,563
逾期3個月以上但少於12個月	9,521	2,836
逾期12個月以上	759	488
	<hr/>	<hr/>
	<b>90,928</b>	<b>37,547</b>
	<hr/> <hr/>	<hr/> <hr/>

b) 應收款項之減值

有關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乃採用準備賬記錄，惟本集團信納收回的可能性極微除外，在此情況下，債項則作為減值虧損直接減值。

呆賬準備之變動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506	25
已確認減值虧損 (附註 i)	633	481
於三月三十一日	<u>1,139</u>	<u>506</u>

附註：

i) 該等個別減值之應收款項為於結算日超過一年之未償還款項，或應收有財務困難的公司的款項。

應收款項於發出單據兩個月後到期。

c) 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

並無被視為個別或共同減值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70,893	25,660
逾期1至3個月	9,755	8,564
逾期3至12個月	9,521	2,835
逾期1年以上	759	488
	<u>90,928</u>	<u>37,547</u>

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於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之若干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1.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及應付票據	105,809	60,8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980	7,59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1,328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114,789	69,782
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合約	87	—
已收銷售按金	26,618	23,252
	<u>141,494</u>	<u>93,034</u>

預期所有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均會於一年內償付。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惟一筆為數零港元(二零零七年：1,000,000 港元)的款項按每年5%計息並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付除外。

於結算日，包括在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內之應付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1個月內到期或須於通知時償付	51,171	33,689
於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5,828	10,876
於3個月後但6個月內到期	10,205	5,332
於6個月後但1年內到期	19,179	8,280
應付票據	86,383	58,177
	<u>19,426</u>	<u>2,682</u>
	<u>105,809</u>	<u>60,859</u>

## 12. 非調整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在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向少數股東權益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啟帆精機有限公司餘下25%權益，相當於5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代價為每股1.8港元，合計900,000港元。該交易完成後，啟帆精機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之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該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其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必須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新高約298,865,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上升約39.4%。本集團成功轉虧為盈，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7,10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虧損2,735,000港元)。毛利率約為16.8%，去年則為18.1%，扣除佣金對營業額之影響後，毛利率由二零零七年之12.9%上升至二零零八年之14.6%。

### 業務回顧

年內，儘管面對劇烈競爭，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業務仍然不斷增長。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相信此一趨勢未來將會持續。回顧年內，本集團已完成多項大型項目向如北京地鐵及中國鐵道建築總公司等終端用戶供應鐵路維修設備。營業額之增長動力主要來自對鐵路維修設備之強勁需求。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分銷成本約為20,59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0,804,000港元)。分銷成本與上年相比相對穩定。年內，本集團之行政費用約為36,76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4,753,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48.5%。該等費用包括有關二零零七年十月全面收購建議之法律與專業費用以及印刷成本等額外開支。此外，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一項額外壞賬撥備。年內，員工成本及租金上漲亦導致行政費用增加。

二零零七年十月控股股東變動後，本集團對業務經營進行檢討。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本集團由於發展方向不同而與其合營夥伴分道揚鑣。出售共同控制實體產生收益4,65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及二零零八年一月，本集團出售虧損附屬公司，以集中資源發展核心業務。該出售事項帶來收益295,000港元。回顧年內，本集團亦已出售其中一項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儘管出售事項之收益不大，該項交易加強了本集團之現金狀況。本集團亦從人民幣升值中得益。物業之公允值變動約1,160,000港元已反映於損益賬。

## 展望

展望未來，管理層相信本集團面對之主要挑戰為中國之通脹情況，這將令中國業務之經營成本及其他開支增加。

中國經濟持續增長令基建設備需求增加。本集團將繼續審慎找尋商機。管理層相信，中國市場持續增長將令基建設備需求不斷增加；然而，增加速度可能因奧運期間北京基建發展放緩而較預期放慢。

## 致謝

董事及管理層藉此機會對全體員工於過去一年之勤勉及對本集團之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32名僱員(二零零七年：130名)。酬金政策及組合由管理層及薪酬委員會每年進行檢討。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僱員之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價而釐定。本集團之酬金組合包括基本薪金、雙糧、佣金、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本集團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本集團之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獎勵及報酬，以表揚其對本集團之成功作出之貢獻。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流動資金

本集團維持穩健之財政狀況。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抵押定期存款)合共71,07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5,467,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約71%為港元、14%為美元、11%為人民幣、2%為歐元及2%為其他貨幣。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284,18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24,961,000港元)，負債總額為162,49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8,37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流動資產228,45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2,333,000港元)除以流動負債155,86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0,663,000港元)之基準計算，流動比率為1.47(二零零七年：1.47)。

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為18,29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3,977,000港元)。本集團之借款主要按浮動利率以港元、美元及歐元結算，主要包括信託收據貸款、發票融資貸款及按揭貸款。本集團資產與負債比率(即借款總額與資產總值比率)則為7%(二零零七年：11%)。

### 匯兌風險及對沖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交易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等貨幣結算，而採購交易則多以歐元結算。因此，本集團承擔外匯風險。本集團透過利用遠期合約對沖匯兌風險，以減低貨幣波動之淨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賬面總值1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600,000港元)之若干土地、樓宇及投資物業以及銀行存款8,34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309,000港元)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向本集團提供之銀行信貸。已抵押銀行存款中包括以人民幣結算之款項1,626,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944,000元)，由本集團於中國珠海之全資附屬公司作出抵押。

### 或然負債

#### 已發出財務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承諾就若干附屬公司獲授之若干銀行融資作出擔保，為數211,315,200港元(二零零七年：238,000,000港元)。

於結算日，董事不認為可能根據任何擔保對本公司作出申索。本公司於結算日根據已發出之擔保之最大負債為附屬公司已提取之融資，合共53,86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6,372,000港元)。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以下偏離除外：

1.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務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且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本公司並無設立行政總裁之職位。
2.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

本公司與現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並無服務合約。儘管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本公司之全體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每三年輪流退任。

## 充足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本公司之董事會於本公佈日期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均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對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程序進行討論，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鄺松校先生、元崑先生、蘆昭群先生、宋宣女士及徐小陽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殷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青林先生、高岭先生及崔勇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鄺松校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